



蒙神應允的禱告

經文：詩37:5

引言：

每個信徒都會禱告。有的禱告得蒙應允，喜之若狂；有的得不到應允，就垂頭喪氣。這是否有時神聽禱告，有時神不聽禱告？或是有時禱告得對，有時禱告得不對？

禱告蒙應允，信心得增加；不蒙應允，信心反而受了虧損。所以我們要思想蒙神應允的禱告。

一．將一切的事交託神

- 1.承認面臨的事是自己無法解決的。
- 2.承認這件事只有神能作。
- 3.承認神肯替我們作。
- 4.把這件事放在神的手中，卸給神，讓神去負責。

二．並要倚靠祂（或作信靠祂）

- 1.接受神以祂的方法去作這件事。
- 2.信任神會將這事作得至善至美。
- 3.停止自己一切的活動，讓神去作那最美好的。
- 4.要專心倚靠祂而不三心兩意。

三．抓住神的應許—祂必去作

- 1.甚麼時候我們把事情交託祂，祂就甚麼時候去作。
- 2.祂必定立刻去作。
- 3.祂必定完成這工作，不是作一半。
- 4.要默然耐心等待神作這事，不要急躁。神雖然立刻去作，但到完成是有一段時間的。

結論：

當學習這功課！

作者：黃彼得牧師 Rev. Peter Wongso

